

翻遍中国宪法和法律 无任何条文指法轮功违法

中共的洗脑宣传，使很多人疑问：法轮功是不是违法？事实是：中国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法轮功违法。越来越多的律师和法官，认清了这一点。

中国最高效力的法律是《宪法》。翻遍中国《宪法》，没有任何条文规定法轮功违法，相反，《宪法》保障中国公民的信仰自由。

按照中国现行法律体系，在宪法之下，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基本法律和其他法律（统称法律）。翻遍中国法律，也找不到任何一部法律说法轮功违法。

“邪教”之说，来自江泽民个人和党媒的《人民日报》。然而公、检、法机关应依法律办案，而不能依照政治运动中的报道或内部指令来办案。

中共在迫害法轮功的过程中一直在以权代法，根本没讲过法律。中共为了制造迫害借口，导演了“天安门自焚”等诸多假新闻。这恰恰暴露了中共“假恶斗”的本质。◇



▲2021年7月16日，近两千名法轮功学员在美国首都华盛顿DC举行声势浩大的反迫害游行。呼吁国际社会：制止中共迫害法轮功，法办迫害法轮功的元凶江泽民。

多次遭绑架 佳木斯井玉华在省女子监狱遭殴打虐待



井玉华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黑龙江报道）佳木斯市六十三岁的法轮功学员井玉华，二零二零年八月遭绑架后被非法判刑三年半，二零二一年八月劫持至黑龙江省女子监狱，目前她被非法关押在集训监区二组。为了让她放弃信仰，不让睡觉，长时间坐板凳屁股坐烂了。狱警唆使刑事犯经常毒打、虐待她。这是井玉华第四次被中共邪党人员绑架迫害。

井玉华，一九五九年三月十五日生，家住佳木斯市向阳区红光社区梅江小区，原来是佳木斯市热力公司退休职工。曾疾病缠身，肝炎、胆囊炎、脾大、头痛、浑身四肢无力，打针吃药是家常便饭，上省城哈尔滨看医生，都没有看好，活得生不如死，真是不想活了。一九九五年八月份井玉华喜得大法。修炼法轮大法后，她严格按照真、善、忍宇宙特性要求自己，提高心性，为他人着想，与人为善，对生活充满了信心，没多久就无病一身轻，至今没打一针、没吃一粒药，真是幸福极了，她走到哪都说：“是法轮大法救她脱离了苦海。”

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共疯狂迫害法轮功后，井玉华想到自己作为一名在法轮大法中的受益者，应该站出来为法轮大法、为师父说句公道话，让世人知道法轮大法的美好，为此在二十多年的迫害中，她遭多次绑架，被警察毒打，野蛮灌食，注射不明药物，钉“地环”（酷刑），被非法劳教三年。为了躲避迫害，井玉华被迫流离失所多年，

期间多名亲人遭受到了警察的骚扰和高额勒索钱财。二零二零年八月井玉华遭绑架后被佳木斯向阳区人民法院非法判刑三年半，二零二一年八月送至黑龙江省女子监狱迫害。

以下是井玉华多年被迫害的详细经历：

进京鸣冤 遭绑架灌食

二零二零年一月，井玉华前往北京为法轮功说句公道话，在天安门广场拉开了“法轮大法好”的横幅，被前门派出所警察绑架，在前门派出所铁笼子里关了一天，随即被劫持到佳木斯驻京办事处关押，非法监禁一天一宿，之后被佳木斯前进公安分局宋显彬劫持到佳木斯看守所。

在看守所里，十七平方米的监室关了三十来人，人多睡觉的地方小，晚上睡觉一颠一倒立着睡，也就是每个人的脸都得挨着别人的脚，睡觉的时候如果去上厕所，回来后，就没有睡觉的地方了。

看守所不让井玉华等法轮功学员炼功，学员们照常炼功，被恶警徐德厚发现，他连喊带骂，在东北的“三九天”（一年中最冷的时候）开窗户冻学员。为了不让大家学法，警察经常翻监室，查抄法轮功书籍，为了抗议他们的恶行，学员们集体绝食。井玉华在看守所八十天共绝食三次，每次绝食都遭到看守所警察的毒打、体罚，所有绝食者被注射一针不明药物，再灌浓盐水加生玉米面。

这样的人间地狱致使井玉华得了严重的心肌炎、人躺在地板上不能动，呼吸困难，生命危在旦夕，周围人都吓哭了。看守所怕担责任，通知国保支队王连民说人不行了，赶快接人，王连民不顾井玉华的生命安危，向家人勒索五千元钱，才让接人，家人说没有钱，他们就不让接人。（接下页）

(接上页)直到下午三点左右看守所再次通知说人都快死了,王连民还打电话继续威胁家人交钱领人,后来他们把钱数往下降,最后降到一千元,家人说现在没钱,家里就一千元钱还要给看守所交伙食费呢,警察让家人给他们打了一个一千元欠条,才同意接人。这次井玉华被非法关押八十天。

发真相资料被绑架遭毒打,注射不明药物,钉地环酷刑

二零零二年二月五号,井玉华为让人明白法轮功真相去散发资料,遭到恶人诬告,被佳木斯前进公安分局南岗派出所严卫东、徐某绑架,在派出所严卫东自己在那捏造笔录,写完后让井玉华签字,井玉华拒绝,并和他讲法轮功真相,四个警察硬拽着她的胳膊,掰开她攥着拳头的手强行在《拘留票》按上手印,井玉华高喊:“你们这样做是违法的,我跟你们讲法轮功真相是为你们好。”南岗派出所所长张德利邪恶地说你为谁好,还大打出手,揪头发,打耳光,打得井玉华眼前直冒金花,眼眶被打青(将近一个月后,才恢复正常的颜色)。井玉华说:“你这样做对你不好”。他不听,穿着棉皮鞋的脚使劲往井玉华前胸踹、腿上踢,腿被踢青。每次有法轮功学员被抓来,张德利都大打出手。

当晚,井玉华和另一位法轮功学员被送进佳木斯看守所。那位法轮功学员处于抽筋状态,派出所警察硬说是装的,毫无人性地将她放在冰冷的水泥地上。看守所怕担责任拒收,派出所的几个警察竟然扔下人就跑了。看守所用电话追回他们,他们根本不管身体检查结果,就签了字说出了事他们负责。这个学员在这冰冷的水泥地上躺了两个多小时后被关进监室。在佳木斯看守所非法关押期间,井玉华因被张德利打得胸内疼痛,不能进食,看守所所长马登云,找来收垃圾的老头,拿来一刑具(一根半尺宽,一米多长的木板,两头带螺扣的铁环),将井玉华两臂分开,两手腕套在铁环上,用螺丝拧紧钉在地板

上,只能仰脸躺着不能动,四天四夜,还给井玉华打吊瓶。第四天,公安局来人提审,井玉华想自己没犯法,不应该配合警察提审,就坐在地上不起来,嘴里不断的讲述自己迫害的事实,警察都在铁网门外面向里面看着,公安局的人一看审不下去了,就继续把她钉在地板上,到晚上才把铁环打开。

这次井玉华又被非法关押六十天,身上长满了疥疮,从脖子往下没有一点好地方,奇痒无比,难以忍受,这种状态持续了一年多。家人被前进公安分局国保大队长王化民勒索五千元才放人。

居家被绑架 无辜冤判三年半

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下午二时许,佳木斯市向阳公安分局建设派出所的四、五个警察,在井玉华家楼下蹲守,堵截、绑架了外出回来的井玉华,把她带到建设派出所,警察从她身上翻到房门钥匙,随后非法强行入室抢劫,家中大法书籍、电脑等私人物品遭掠抢,家里被翻得一片狼藉。井玉华被非法讯问后,送佳木斯市看守所非法关押。向阳公安分局建设派出所很快地将构陷井玉华的卷宗送到向阳区检察院,由公诉科科长李利峰构陷起诉,不日就送到向阳区法院。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下旬,佳木斯市向阳区法院非法庭审井玉华,井玉华的丈夫到庭旁听。井玉华的丈夫告诉审判长法官纪忠,警察从他家里拿走的电脑和打印机都是他儿子做生意用的,他儿子没修炼;五千元钱是他出门时留给妻子镶牙的钱。法官不让他说,威胁他再说就驱逐出法庭。法官没有当庭宣判,日后通知井玉华的家人,井玉华被非法判刑三年零六个月。

暴力剥夺信仰 黑女监是毁灭人性的魔窟

黑龙江省被非法判刑的女法轮功学员都被非法关押在省女子监狱。井玉华在二一年八月十二日被劫持到省女子监狱,疫情原因隔离十五天后送到集训监区二组。从早晨四点到晚上十点坐小板凳,严重时坐到半夜十一点,要求坐直不许

动,要动一点就遭到打骂,不许闭眼睛,不许说话。有人洗澡时看到她身上被包夹掐的青一块紫一块,屁股已经坐烂了。包夹、组长们有不顺心的时候,拿井玉华出气,目的是让她写四书。包夹刘淑杰拿笔攥着井玉华的手写四书;包夹翟金珊拽着井玉华的后脖领子从第二个床空拽到第一个床空按倒后,扇井玉华的嘴巴子;包夹赵瑞雪骂诽谤大法师父的话,并掐、打井玉华。翟金珊经常动手打、咬、踢、踹、骂井玉华;包夹刘淑杰写诽谤大法师父的纸条往井玉华凳子底下扔,掐井玉华大腿内侧,身上被掐得青一块紫一块;包夹郑翠萍也经常打井玉华。

组长曹凤萍经常用手指戳井玉华的头、拽耳朵,吓唬她说:“你要是不写四书,就给你上大挂、关小号。”还指使包夹孙淑花打井玉华,扇井玉华的嘴巴子。井玉华每次挨打,都是曹凤萍指使的,她去洗漱时,包夹翟、刘、郑、赵她们就开始打井玉华,按她的手让她写“四书”。每次都是翟开始打嘴巴子,掐肉,然后一帮一起上,曹凤萍还拿拳头怼井玉华的胸,嘴里还经常诽谤大法和大法师父、谩骂、侮辱诽谤井玉华。曹指使杀人犯孙淑花打所有不写“四书”的大法弟子,把井玉华的左脸划出一道伤疤。井玉华手出血化脓了,孙淑花给井玉华挤血、挤脓时问井玉华恨不恨她,井玉华说:“我从来都没有恨过你。”孙淑花说都是曹指使她打没有写四书的。

组长李秋君今年二月三日调到二组,当时井玉华发烧、咳嗽,她叫井玉华吃药,井玉华不吃,她就叫几个包夹一起上,按着井玉华把药灌下去了。吃药时自己签字,才给药吃,井玉华不签字,就不给药吃,她每天都咳嗽。李秋君就叫她憋着,不许出声,还骂她。

在女子监狱里,没写“四书”的法轮功学员很遭罪。所以井玉华被打、骂、掐是常事,干什么她都嫌她慢,除洗漱20分钟外,其余时间屁股都不允许离开小板凳。◇